

关于延长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

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 30 亿元（含 30 亿元）的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8]1334 号文核准。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（含 12 亿元）。

根据《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（面向合格投资者）》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（T-1 日）14:00-16: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，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。

因簿记建档当日投资者持续认购踊跃，经簿记管理人、主承销商及投资人协商一致，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16:00 延长至 17:30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关于延长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(第一期)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发行人: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

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关于延长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(第一期)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独家主承销机构/簿记管理人: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

